

皖金审〔2024〕59号

关于同意石台县民营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股权变更备案的通知

池州市财政局：

你局《关于石台县民营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变更股东的请示》(池财金监〔2024〕225号)悉。经研究，现通知如下：

同意石台县民营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原法人股东石台县财政局(县国资委)将所持该公司 77.9238%股权转让给新进法人股东安徽兴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转让后，石台县民营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，股权结构变更为：安徽兴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178 万元，占股 77.9238%；安徽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出资 2600 万元，占股 13.3484%；池州市银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出资 1700 万元，占股 8.7278%。

你局接到通知后，应督促该公司切实加强内部管理，强化风险管控，依法合规经营，自觉接受监管。

安徽省地方金融管理局

2024年10月31日